

The One In Asia



2026 中期報告

KLN Logistics Group Limited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0636.HK



目錄

02 公司資料及重要日期

03 財務摘要

06 業績概覽

0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07 業務回顧

12 財務回顧

12 員工及薪酬政策

13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22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24 中期財務報表

49 釋義

資料概覽

59

國家及地區

18,000+

全球員工

5,900萬

平方呎佔地及設施

2,000+

自置營運車輛

附註：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數據

財務摘要

百萬港元

收入

29,851 ▲ 10%

分部溢利
綜合物流

665 ▼ 7%

國際貨運

855 ▼ 7%

核心經營溢利

1,236 ▼ 8%

核心純利

695 ▲ 2%

股東應佔溢利

674 ▲ 4%

中期股息

每股港仙

12

資產負債比率

48.8%/15.8%

總比率

淨比率

公司資料及重要日期

董事會

王衛先生(主席、非執行董事)
郭孔華先生(副主席、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張炳銓先生(行政總裁)
曹健麟先生
何捷先生
黃兆龍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穎珊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惠民博士
黎壽昌先生
陳傳仁先生
黃汝璞女士

審核及合規委員會

黃汝璞女士(主席)
陳穎珊女士
黎壽昌先生

薪酬委員會

黎壽昌先生(主席)
王衛先生
張炳銓先生
陳傳仁先生
黃汝璞女士

提名委員會

陳傳仁先生(主席)
王衛先生
郭孔華先生
張惠民博士
黎壽昌先生
黃汝璞女士

財務委員會

張炳銓先生(主席)
曹健麟先生
何捷先生

風險管理委員會*

張炳銓先生(主席)
曹健麟先生
黃兆龍先生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曹健麟先生(主席)

公司秘書

李貝妮女士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法律顧問

諾頓羅氏香港

註冊辦事處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

公司總部及香港總辦事處

香港新界葵涌永基路55 號
嘉里貨運中心16 樓

股份過戶登記處及代理人

Ocorian Management (Bermuda) Limited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夏慤道16 號
遠東金融中心17 樓

投資者關係

電話：852 2410 3600
傳真：852 2480 5958
電郵：IR@kln.com

網站

www.kln.com

重要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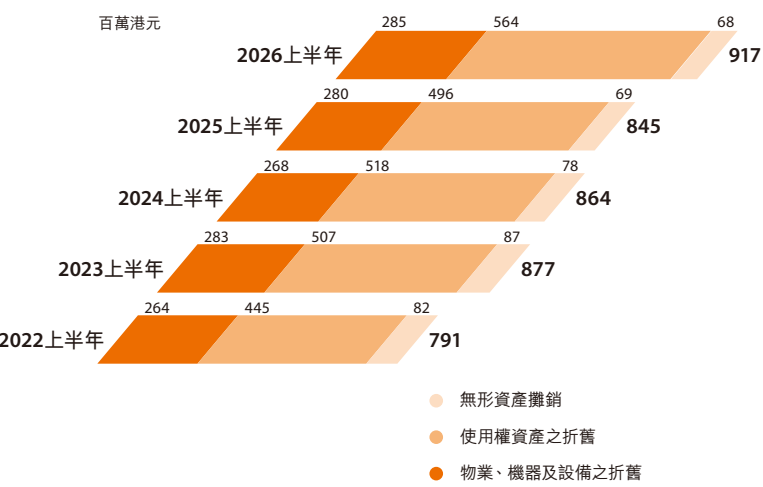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二零二六年九月十一日

建議派付中期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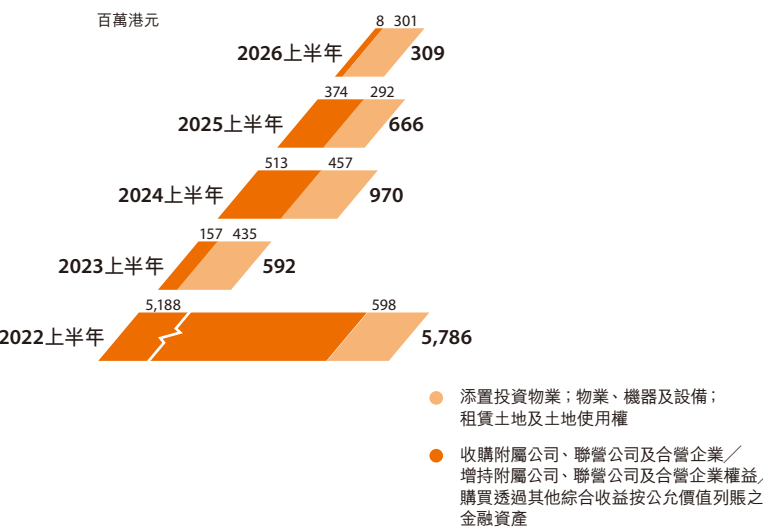
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五日或前後

* 加上非董事會成員的委員會成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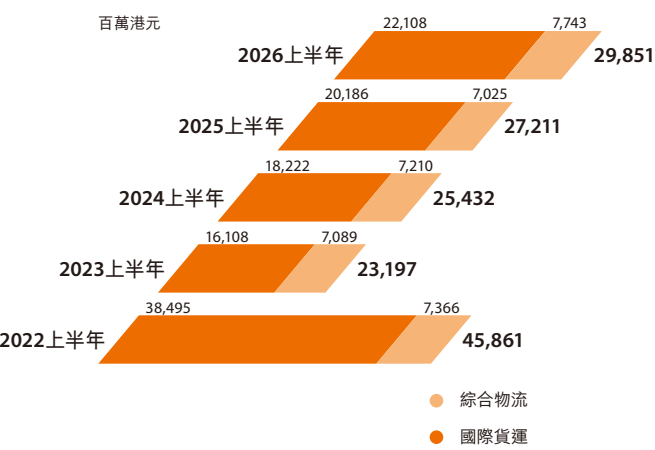
折舊及攤銷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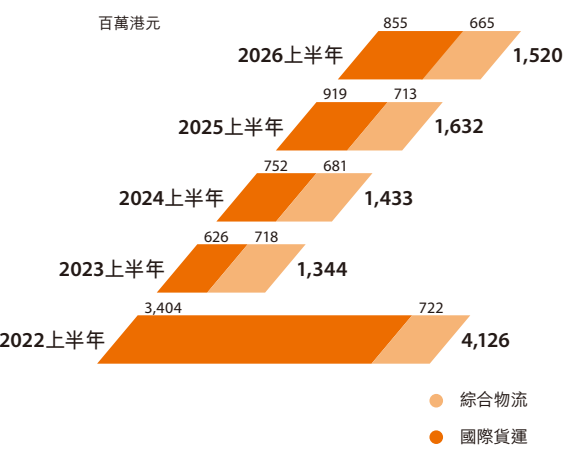
資本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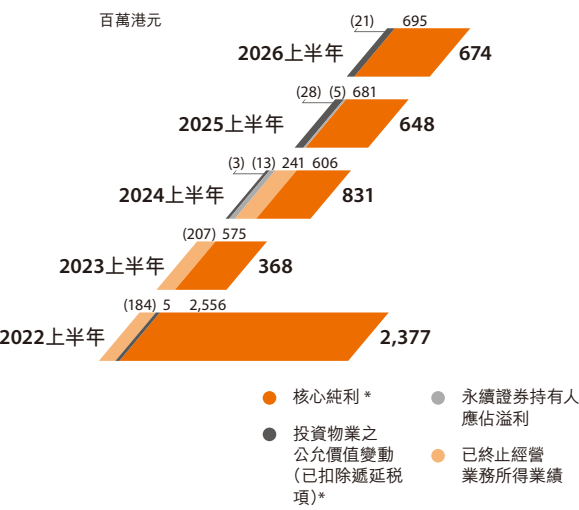
按分部劃分的收入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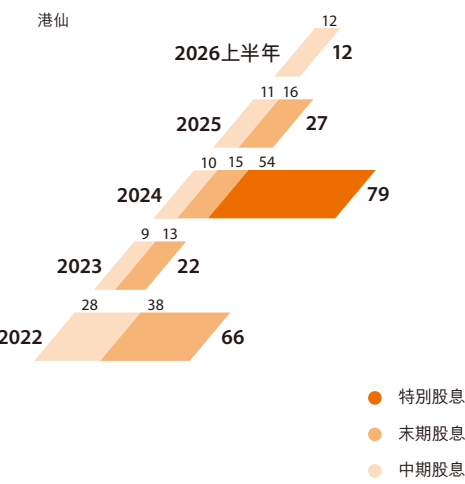
分部溢利 *



股東應佔溢利



每股股息



* 僅就持續經營業務而言

* 僅就持續經營業務而言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市場概覽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全球貿易與供應鏈持續受到地緣政治緊張、關稅不確定性及各主要市場經濟狀況不均影響。主要貿易航線提前出貨情況仍然普遍，而中東局勢升溫亦擾亂空運與海運路線，導致燃油成本上漲和運費波動。

「中國加一」策略與供應鏈多元化繼續推動採購與生產轉移至亞洲地區，而技術回流及對AI基建的持續投資，亦帶動亞洲至美國航線的貨量增加。

在此背景下，憑藉完善服務組合及以客戶為中心的解決方案，KLN集團在各主要市場贏得大量客戶，帶動綜合收入按年增長10%至298.51億港元。受市場壓力與競爭環境影響，核心經營溢利按年下降8%至12.36億港元。本集團透過嚴謹的財務管理，包括現金池計劃優化資金管理以降低融資成本，加上有效的稅務管理，核心純利按年增長2%至6.95億港元。

綜合物流

期內，香港及中國內地兩個主要市場的新客戶增長強勁，帶動本集團綜合物流業務分部收入(對銷前)按年增長19%。分部溢利下降7%，主要是由於來自客戶驅動的降價、去庫存和燃油成本上升所致。盈利能力亦受到綜合物流業務分部於人才及商業能力加強投資的影響。

香港

香港的綜合物流業務收入(對銷前)按年增長26%，源於期內獲得約60名新客戶。醫療保健領域在新增經銷合約的帶動下呈現穩健增長，建築物流業務亦開始為業績帶來貢獻。然而，消費意欲疲弱及若干零售客戶將部分供應鏈遷往華南地區，令本地業務繼續受到影響。

業績概覽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之收入增長10%至298.51億港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272.11億港元)。核心經營溢利下降8%至12.36億港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13.48億港元)。儘管核心經營溢利下降，核心純利按年微升

2%至6.95億港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6.81億港元)，主要由於財務成本及稅務管理更為有效。股東應佔溢利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增長4%，金額為6.74億港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6.48億港元)。

	二零二六年 上半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上半年 百萬港元	
分部溢利			
綜合物流	665	713	-7%
國際貨運	855	919	-7%
	1,520	1,632	
未分配行政費用及其他	(284)	(284)	
核心經營溢利	1,236	1,348	-8%
核心純利	695	681	+2%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已扣除遞延稅項)	(21)	(28)	
永續可換股證券持有人應佔溢利	-	(5)	
股東應佔溢利	674	648	+4%

海運

亞洲出口增長、供應鏈多元化與關稅政策驅動的提前出貨，均帶動國際貨運業務分部處理的海運量錄得強勁的中雙位數增長。各主要貿易航線的運力限制與高企的燃油成本導致運費仍然波動。期內，本集團穩居全球第一大亞洲至美國跨太平洋貿易航線之無船承運商，同時擴大其亞歐與亞洲區內航線的參與份額。

項目物流

KLN Project業務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錄得約19億港元收入，去年同期則錄得17億港元。本集團持續執行工程總承包項目，加上涵蓋能源、電力、可再生能源、建築及工業等領域的傳統項目物流業務穩步增長，均帶動收入增加。期內，分部溢利亦按年上升。

中國內地

有賴於強勁業務拓展，加上推出冷鏈及商品運輸等新服務，中國內地綜合物流業務的收入(對銷前)按年增長19%。高科技製造業及出口活動改善，進一步推動增長。儘管零售及餐飲業的消費意欲仍然疲弱，本集團持續受惠於贏得新業務及擴大市場份額。

亞太區其他市場

亞太區其他市場的綜合物流業務之收入(對銷前)按年增加8%。「中國加一」策略、供應鏈多元化及基建投資，帶動馬來西亞、越南及柬埔寨等數個市場錄得可觀增長。泰國KLN Seaport亦錄得雙位數增長。然而，菲律賓業務表現疲弱，抵銷部分增幅。

國際貨運

期內，空運及海運量大幅增長，帶動本集團國際貨運業務分部收入(對銷前)按年增加12%。然而，受市場競爭壓力影響，分部溢利下降7%。此外，本集團以客戶關係為先，因此未有將燃油成本升幅完全轉嫁予客戶。

空運

國際貨運業務分部處理的空運量錄得穩健的中雙位數增長，主要由中國內地與歐洲帶動，其中北美在主要貿易航線中錄得最強勁的增長。貨運銷售總代理業務的亮麗表現亦支持增長。KLN集團在大部分行業吸納了新客戶，於所有主要貿易航線均錄得雙位數增長，表現勝於市場同業。期內，亞洲至美國貿易航線對AI基建的需求依然殷切。

鄂州順嘉航空地面服務有限公司於中國中部鄂州機場為國際航班提供地勤服務，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貢獻2.12億港元收入。隨著地勤服務量按年增長11.8%至超過3,500架次，空運配套服務已成為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國際貨運業務的重要增長動力。此外，鄂州順嘉航空地面服務有限公司已成功取得國際航空運輸協會全數四項CEIV認證，包括醫藥品冷鏈、鋰電池、鮮活貨物及活生動物，印證其於特殊貨物處理達到國際領先標準。



KLN 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是全球第一大亞洲至美國跨太平洋貿易航線無船承運商



國際貨運業務方面，預期整體市場仍具挑戰，但需求依然強韌。KLN集團已作好準備，透過替代解決方案、策略性運力採購及其多元化航線網絡，協助客戶應對各種複雜的經營環境。儘管運費及運輸成本可能仍然波動，但本集團持續投資於銷售能力、策略性客戶拓展與客戶吸納計劃，規劃中的業務將維持穩健。

整體而言，本集團對本年度下半年的增長前景保持審慎樂觀。憑藉其環球網絡、多元化服務組合及持續推行的KLN 2.0轉型計劃，本集團已準備就緒，協助客戶應對日趨複雜的經營環境，同時力求可持續長遠增長。

／憑藉其環球網絡、多元化服務組合及持續推行的KLN 2.0轉型計劃，本集團已準備就緒，協助客戶應對日趨複雜的經營環境，同時力求可持續長遠增長。／

可持續發展

KLN集團秉持「持之以恆」、「具體行動」及「維持透明度」三大原則，持續推進可持續物流解決方案，為持份者、環境及社會創造長遠價值。

期內，本集團加強其可持續發展管治、數據管理及內部匯報流程，為聯交所新的氣候披露規定作好準備。本集團亦持續評估價值鏈排放及氣候相關風險，以支持其長遠轉型規劃。

為支持低碳物流，KLN集團持續對創新方案作出策略投資，積極探索採用可再生柴油、推廣可持續燃料，並投資於未來的電動車充電基礎設施。本集團亦運用AI、機械人及自動化技術推進KLN 2.0策略，以提升營運效率、優化資源運用，並加強其環球物流網絡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本集團對技術創新的堅持亦獲《彭博商業周刊／中文版》報道，視之為全球物流業邁向低碳經濟轉型的標桿。

本集團對透明度及可持續營商實踐的承諾獲進一步肯定，獲得MSCI ESG評級最高級別的AAA級，並榮獲香港品質保證局「香港綠色和可持續貢獻大獎2026」頒發之「傑出ESG披露貢獻先鋒超卓大獎」。

前景展望

展望二零二六年下半年，受地緣政治持續緊張、關稅不確定性及全球貿易格局多變影響，預計現時的營商環境將會持續。供應鏈多元化、技術回流與AI基建的持續投資，勢必支持跨境貿易流動及創造機遇，尤其是亞洲與北美地區，而中東事態發展、運費波動與燃油價格不穩可能繼續影響物流成本。

本集團將透過其多元化網絡、擴展服務組合及以客戶為中心的解決方案，繼續專注於支援客戶應對不斷轉變的供應鏈需求。在KLN 2.0計劃下，本集團銳意投資於商業能力提升、數碼化、科技及網絡發展，藉此加強業務長遠增長前景。

綜合物流業務方面，預計規劃中的業務保持穩健，下半年將有多個新客戶項目展開。回收物流與專業運輸服務等新業務有望推動漸進增長。本集團亦將繼續透過倉庫優化、自動化及AI應用提升生產力，同時將綜合物流能力擴展至美國、歐洲及澳洲等重點海外市場。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他們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

(i) 本公司

董事	本公司普通股					佔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¹⁾
	個人權益 (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	家族權益 (配偶及18歲以下子女的權益)	公司權益 (受控法團權益)	其他權益	總權益	
王衛 ⁽²⁾	–	–	931,209,117	–	931,209,117	51.52%
郭孔華 ⁽³⁾	600,428	–	–	1,132,479	1,732,907	0.10%
張炳銓 ⁽⁴⁾	3,983,178	–	–	–	3,983,178	0.22%
黃汝璞 ⁽⁵⁾	20,796	–	–	–	20,796	<0.01%

附註：
(1) 根據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1,807,429,342股普通股計算。
(2) 王先生透過其受控法團擁有931,209,117股普通股。
(3) 郭先生擁有(i) 600,428股普通股(作為實益擁有人)；及(ii)透過郭先生為全權受益人的全權信託持有的1,132,479股普通股。
(4) 張先生擁有3,983,178股普通股(作為實益擁有人)。
(5) 黃女士擁有20,796股普通股(作為實益擁有人)。

財務回顧

本集團對其網絡內的所有業務單位施行統一之財務政策。

該等政策因應市場情況變化及本集團財務狀況定期作檢討。

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乃以相關海外附屬公司所屬國家之不同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一般不會就其於海外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之長期股本投資進行外匯對沖。就因業務活動而引致之外幣風險而言，若干附屬公司於期內使用遠期合約對沖其買賣交易外匯風險，惟有關金額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其外匯狀況，並將於有需要時透過訂立適當之對沖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外幣借貸總額相等於47.52億港元(包括以人民幣計值的39.93億港元及以新加坡元計值的3.22億港元)，約佔本集團為數88.04億港元銀行貸款總額之54%。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在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總額中，29.18億港元(約佔33%)須於一年內償還，32.50億港元(約佔37%)須於第二年償還，24.89億港元(約佔28%)須於第三至第五年償還及1.47億港元(約佔2%)須於五年之後償還。本集團維持大部分銀行貸款以無抵押方式獲取，無抵押債務佔銀行貸款總額約99%。就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有抵押銀行貸款1.16億港元而言，所提供之抵押品包括對若干非流動資產(總賬面淨值為6.89億港元)之法定抵押、轉讓若干物業之保險所得款項，及受限制及有抵押存款之若干結存。絕大部分銀行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且並非持作對沖用途。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48.8%(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9%)。該比率乃按銀行貸款與透支總額除以股東應佔權益計算。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未動用銀行貸款及透支信貸總額為109.79億港元，可用於為重大資本開支撥付資金。倘有需要，本集團亦將繼續獲取融資。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約18,500名僱員。僱員的薪酬包括薪金(維持於具競爭力之水平)及酌情花紅。本集團向職員提供訓練以提升技術及產品知識。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基於個別僱員的表現而制定。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公積金、保險、醫療、助學培訓活動及股份獎勵計劃。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存置的股權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佔全部已發行股本的股權概約百分比 ⁽¹⁾
王衛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931,209,117 ⁽⁷⁾	51.52%
深圳明德控股發展有限公司 ⁽²⁾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931,209,117 ⁽⁷⁾	51.52%
順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³⁾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931,209,117 ⁽⁷⁾	51.52%
Kerry Group Limited ⁽⁴⁾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595,928,608 ⁽⁸⁾	32.97%
嘉里控股有限公司 ⁽⁵⁾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572,100,979 ⁽⁸⁾	31.65%
嘉里建設有限公司 ⁽⁶⁾	實益擁有人	376,702,721 ⁽⁸⁾	20.84%

附註：
(1) 根據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1,807,429,342股普通股計算。
(2) 王衛先生為深圳明德的執行董事。
(3) 王衛先生為順豐控股的董事長、執行董事、總經理及首席執行官。何捷先生為順豐控股的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兼財務負責人。
(4) 郭孔華先生為KGL的董事。陳穎珊女士為KGL的集團聯席總法律顧問、公司秘書及企業服務總監。
(5) 郭孔華先生為嘉里控股的主席及董事。
(6) 郭孔華先生為嘉里建設的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7) Flourish Harmony擁有931,209,117股普通股(作為實益擁有人)。該公司由順豐控股間接全資擁有。順豐控股為深圳明德的附屬公司，而深圳明德由王衛先生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披露規定，順豐控股、深圳明德及王衛先生被視為擁有Flourish Harmony所持有的本公司權益。
(8) 嘉里建設為嘉里控股的附屬公司。嘉里控股為KGL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披露規定，嘉里控股被視為擁有嘉里建設所持有的本公司權益，以及KGL被視為擁有嘉里控股及嘉里建設各自所持有的本公司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 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II) 相聯法團

深圳明德控股發展有限公司

董事	深圳明德的註冊資本					佔註冊資本的概約百分比 ⁽¹⁾
	個人權益 (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	家族權益 (配偶及18歲以下子女的權益)	公司權益 (受控法團權益)	其他權益	總權益	
王衛 ⁽²⁾	人民幣113,286,600元	-	-	-	人民幣113,286,600元	99.90%

附註：
(1) 根據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深圳明德的註冊資本總額人民幣113,400,000元計算。
(2) 王先生擁有深圳明德的註冊資本人民幣113,286,600元(作為實益擁有人)。

順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股份類別	順豐控股普通股					佔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	家族權益 (配偶及18歲以下子女的權益)	公司權益 (受控法團權益)	其他權益	總權益	
何捷 ⁽³⁾	A 股	787,494	-	-	-	787,494	0.02% ⁽¹⁾
黃兆龍 ⁽⁴⁾	H 股	5,000	-	-	-	5,000	<0.01% ⁽²⁾

附註：
(1) 根據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順豐控股已發行4,799,430,409股普通股(A股) 計算。
(2) 根據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順豐控股已發行465,877,669股普通股(H股) 計算。
(3) 何先生擁有(i) 122,000股順豐控股普通股(A股) (作為實益擁有人)；及(ii)根據順豐控股二零二二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授出的期權，可認購順豐控股244,000股普通股(A股)。
何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簽署授予協議，據此，他根據順豐控股「共同成長」持股計劃(A股) 獲授予2,300,000份虛擬股份單元。該等虛擬股份單元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全部核算並歸屬，對應歸屬的股份數為421,494股順豐控股普通股(A股)，何先生將於二零三五年三月三十日服務期屆滿後享有上述股份的完整權利。
(4) 黃先生擁有5,000股順豐控股普通股(H股) (作為實益擁有人)。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股份獎勵計劃概要

詳情	股份獎勵計劃
1. 目的	支持本集團的長遠發展並提升其作為業界首選僱主之名聲、吸引和激勵合適人員為本集團長遠發展努力、肯定參與者所作的貢獻、留住人才，以及協助維持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權益與本集團之長遠表現一致
2. 參與者	合資格人士包括任何個人(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董事、高級職員、顧問或諮詢人)或董事會或其代表全權酌情認為已為或將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任何聯屬人士，惟於必要或適宜情況下可予排除
3. 股份數目上限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獎勵股份。自採納日期起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合共11,973,196股獎勵股份(分別佔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0.66%及0.66%)，其中492,778股已沒收、11,480,418股已歸屬，而概無獎勵股份仍未歸屬 可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股份數目上限為180,742,934股股份，相當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即回顧期初及期末)，根據股份獎勵計劃限額可供授出的獎勵數目為168,769,738份
4. 各參與人士可獲最高配額	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1%
5. 歸屬期	於股份獎勵計劃生效期間且在所有適用法律的規限下，董事會可不時釐定將予歸屬獎勵的有關歸屬標準及條件或期間
	董事會可絕對酌情決定任何獎勵是否失效或受限於董事會決定的條件或規限
6. 接納要約	不適用
7. 購買價	不適用
8. 計劃尚餘的有效期	計劃將於獎勵期間內有效及具效力，即由採納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起至緊接採納日期十週年前一個營業日止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透過董事會決議案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股份獎勵計劃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的規定。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任何獲選合資格人士獲授的股份將由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以本公司提供的所需資金按當前市價透過市場交易購入，且由受託人代相關獲選參與者持有，直至有關獎勵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獎勵股份。自採納日期起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合共11,973,196股獎勵股份(分別佔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0.66%及0.66%)，其中492,778股已沒收、11,480,418股已歸屬，而概無獎勵股份仍未歸屬。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股份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變動情況列示如下：

		獎勵股份數目							
類別	授出日期	於 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仍未歸屬	於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已授出 (附註a)	於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已沒收 (附註b)	已歸屬 (附註a及c)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仍未歸屬	購買價 港元	歸屬期 (附註d)	
1 董事									
張炳銓	01/04/2023	33,007	–	–	33,007	–	不適用	01/04/2023-01/04/2026	
鄭志偉 (自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起退任)	01/04/2023	31,121	–	–	31,121	–	不適用	01/04/2023-01/04/2026	
2 持續合約僱員									
	01/04/2023	67,600	–	–	67,600	–	不適用	01/04/2023-01/04/2026	
合計：		131,728	–	–	131,728	–			

附註：
a.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獎勵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轉自／轉至其他類別、註銷或失效。
b. 對於已經不再屬於合資格人士的獲選參與者，未歸屬獎勵股份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予以沒收。已沒收股份按照股份獎勵計劃所設立之信託持有，以供未來授予合資格人士。
c. 普通股在緊接獎勵股份獲歸屬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6.59港元。
d. 獎勵股份的歸屬期從授出日期開始直至歸屬日期止。
e. 概無參與者獲授超出個人上限的獎勵股份，亦無任何貨品及服務供應商獲授獎勵股份。
f. 就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股份而言，待確認為費用的金額乃參考所授獎勵股份之公允價值釐定，當中計及所有市場表現條件(如本公司股價)及於授出日期有關授出的非歸屬條件，並剔除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之影響。費用總額於相關歸屬期內確認。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歸屬及服務條件修訂其對預期將歸屬之獎勵股份數目之估計。其會於合併收益表內確認修訂原始估計之影響(若有)，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獎勵股份的公允價值根據授出日期的普通股收市價(撇除歸屬期內預期將予支付的股息現值)釐定。

報告期後事項

茲提述：

- (i) 二零二四年公告及二零二四年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現有持續關連交易(視情況而定)；
- (ii) 二零二五年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修訂截至二零二五年、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有關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及
- (iii) 二零二五年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修訂截至二零二五年、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二四年KLN物流服務框架協議及二零二四年順豐物流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年度上限，該等修訂隨後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

現有年度上限指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目前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生效的年度上限。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下半年的過往交易金額以及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經營數據，董事會注意到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實際交易金額可能超出現有年度上限。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的交易金額對運價、貨運量、航線組合、可用貨運運力及客戶需求的波動較為敏感。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期間，該等因素之波動程度較先前根據二零二五年公告及二零二五年通函建議修訂年度上限時所預期者為高，導致交易量增長超出釐定現有年度上限時所依據的假設。

鑒於上述情況及本集團與順豐泰森集團(如適用)對有關服務的需求預期增長，董事會預期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現有年度上限將不足以滿足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預期交易金額。因此，董事會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建議進一步修訂現有年度上限。除修訂現有年度上限外，持續關連交易協議之所有條款(包括定價政策及主要支付條款以及內部監控措施)均維持不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有關修訂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年度上限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以來並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中載列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而其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該等原則及守則條文。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包括執行董事曹健麟先生及黃兆龍先生，其委任自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一日生效)作出特別查詢，而董事已確認他們於(i)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或(ii)自各自委任日期起直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期間(視情況而定)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僱員如可能管有本公司內幕消息，亦須遵守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本公司並不知悉於報告期內任何僱員違反標準守則之事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庫存股份)。

審閱中期報告及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

中期報告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審閱，而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以及本公司之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審閱。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載於第22頁。

董事

變動詳情

黃兆龍

- 茲提述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 本公司現任首席營運主管黃兆龍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自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

概無就黃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向其另行支付董事袍金或薪金。黃先生有權收取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在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務與職責、其個人表現、本公司業績及現行市場水平後釐定的其他酬金，包括酌情花紅及其他福利。該等酬金並無於黃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的委任函中載列。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黃先生有權收取酬金合共3,469,878港元，包括薪金3,180,103港元(有關其擔任本公司首席營運主管職務)、其他福利之估計金錢價值236,886港元及僱主對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52,889港元。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應付黃先生的花紅。

上文所載酬金為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金額。董事酬金之其後變動(如有) 將於本公司下一份刊發之年報中反映。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十一日(星期五)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有關擬派中期股息之記錄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九月十一日(星期五)。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十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五) 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十一日(星期五) 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王衛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自去年年報以來的董事資料變動

自本公司去年年報刊發以來，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董事

變動詳情

王 衛

- 自二零二六年八月起獲委任為極兔速遞環球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519) 的非執行董事。

曹健麟

- 茲提述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 曹健麟先生獲委任為(i)本公司首席財務主管(自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起生效)；(ii)本公司執行董事、財務委員會成員以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席及成員(自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及(iii)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起生效)。

概無就曹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向其另行支付董事袍金或薪金。曹先生有權收取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在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務與職責、其個人表現、本公司業績及現行市場水平後釐定的其他酬金，包括酌情花紅及其他福利。該等酬金並無於曹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的委任函中載列。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曹先生有權收取酬金合共3,947,500港元，包括薪金1,417,500港元(有關其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主管職務)、其他福利之估計金錢價值2,500,000港元及僱主對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3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應付曹先生的花紅。

上文所載酬金為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金額。董事酬金之其後變動(如有) 將於本公司下一份刊發之年報中反映。

- 曹先生作為中國及北亞地區之策略主管承擔額外職責，自二零二六年八月一日起生效。曹先生之額外職責為監督本公司於中國及北亞地區之策略及業務表現。

- 曹先生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 貴集團的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中期財務資料的 審閱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KLN LOGISTICS GROUP LIMITED董事會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24至48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KLN Logistics Group Limited(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合併中期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合併中期

收益表、簡明合併中期綜合收益表、簡明合併中期現金流量表和簡明合併中期權益變動表，以及節選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本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簡明合併中期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期內溢利	830,696	820,856
其他綜合收益：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	7,572	1,966
待從物業、機器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後確認之公允價值收益(已扣除稅項)	-	67,533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境外業務之匯兌差異淨額	49,994	974,056
期內之其他綜合收益(已扣除稅項)	57,566	1,043,555
期內之綜合收益總額	888,262	1,864,411
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651,003	1,588,334
非控制性權益	237,259	271,211
永續可換股證券持有人	-	4,866
	888,262	1,864,411

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中期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收入	3	29,850,957	27,211,248
直接經營費用	4	(27,084,322)	(24,277,775)
毛利		2,766,635	2,933,473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60,636	76,889
行政費用	4	(1,530,463)	(1,596,588)
未計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1,296,808	1,413,774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	10	(28,515)	(37,580)
經營溢利		1,268,293	1,376,194
融資費用	6	(221,207)	(267,322)
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57,838	29,624
除稅前溢利		1,104,924	1,138,496
稅項	7	(274,228)	(317,640)
期內溢利		830,696	820,856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674,624	648,208
非控制性權益		156,072	167,782
永續可換股證券持有人		-	4,866
		830,696	820,856
每股盈利	9		
－基本		0.37港元	0.36港元
－攤薄		0.37港元	0.36港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078,692	1,061,874
應付賬項、已收訂金及應計項目	12	12,181,826	10,833,990
供應商融資應付款項		174,754	126,225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71,142	126,709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50,021	142,401
稅項		355,440	350,651
短期銀行貸款及長期銀行貸款之本期部分	13	2,917,653	3,327,627
銀行透支	13	14,460	18,081
		16,843,988	15,987,558
非流動負債			
來自非控制性權益之貸款		200,853	198,547
長期銀行貸款	13	5,886,453	5,496,812
租賃負債		1,241,074	1,426,473
遞延稅項		402,251	419,515
退休福利債務		44,822	41,945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	59,336	60,634
		7,834,789	7,643,926
資產減負債		20,716,756	20,159,298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903,715	903,715
股份溢價		4,074,218	4,074,218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34,000)	(37,221)
保留溢利及其他儲備		13,135,196	12,777,874
		18,079,129	17,718,586
非控制性權益		2,637,627	2,440,712
總權益		20,716,756	20,159,298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狀況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10	5,608,686	5,647,143
投資物業	10	3,015,283	2,984,430
物業、機器及設備	10	7,205,944	7,242,806
使用權資產		2,938,937	3,105,697
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		1,411,592	1,497,844
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230,331	357,768
可換股債券之投資		4,479	4,53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1,950	165,053
遞延稅項		271,141	215,247
		20,858,343	21,220,524
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475	496
存貨		424,440	348,013
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訂金	11	17,803,601	15,572,179
可收回稅項		147,149	151,053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2,951	64,088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610	1,11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92,496	9,803
受限制及有抵押之銀行存款		94,142	83,839
銀行結存及手頭現金		5,959,326	6,339,675
		24,537,190	22,570,258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融資業務		
償還銀行貸款	(3,647,795)	(5,553,345)
提取銀行貸款	3,532,103	5,662,078
已付非控制性權益之附屬公司股息	(45,955)	(203,392)
已收供應商融資安排墊款	288,670	148,550
償還供應商融資安排	(240,141)	–
非控制性權益注入資本	5,702	10,722
非控制性權益減少資本	–	(19,004)
非控制性權益之貸款增加	1,850	–
償還非控制性權益之貸款	–	(23,266)
償付租賃負債	(588,009)	(534,012)
回購永續可換股證券	–	(744,500)
於控制權不變之情況下向非控制性權益支付之現金代價淨額	(2,250)	(351,020)
已付永續可換股證券之利息	–	(4,866)
已付股息	(289,189)	(271,114)
融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985,014)	(1,883,169)
現金及現金等值減少	(446,070)	(586,641)
匯率變動之影響	69,342	255,026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6,321,594	6,409,635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5,944,866	6,078,020
現金及現金等值結餘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5,959,326	6,092,495
銀行透支	(14,460)	(14,475)
	5,944,866	6,078,020

重大非現金交易：

過往財政年度已預付部分添置物業、機器及設備30,47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56,266,000港元)。

簡明合併中期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		
經營所得現金淨額	1,056,223	2,081,344
已付利息	(172,289)	(216,965)
已付所得税	(337,571)	(447,189)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546,363	1,417,190
投資業務		
添置物業、機器及設備	(301,089)	(292,247)
添置使用權資產－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	(83)
添置其他非流動資產	(41,496)	(12,308)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41,081	–
購買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5,890)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款項	31,367	16,826
往年出售附屬公司的已收現金代價	17,178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	1,252
已收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股息	–	31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135,126	111,502
與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結餘之增加淨額	(35,459)	(200)
已收利息	61,129	65,846
已收可換股債券利息	937	954
就往年收購支付之現金代價	–	(2,342)
受限制及有抵押之銀行存款增加	(10,303)	(9,893)
投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7,419)	(120,662)

	本公司股東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就股份 獎勵計劃 持有之股份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擬派股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永續 可換股證券 千港元	非控制性 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903,715	4,074,218	(43,955)	(8,594,639)	19,371,200	271,114	15,981,653	774,101	2,323,377	19,079,131
期內溢利	-	-	-	-	648,208	-	648,208	4,866	167,782	820,856
境外業務之匯兌差異淨額	-	-	-	870,607	-	-	870,607	-	103,449	974,056
待從物業、機器及設備轉撥至 投資物業後確認之 公允價值收益(已扣除稅項)	-	-	-	67,533	-	-	67,533	-	-	67,533
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 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1,986	-	-	1,986	-	(20)	1,966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綜合收益總額	-	-	-	940,126	648,208	-	1,588,334	4,866	271,211	1,864,411
已付非控制性權益之附屬公司股息	-	-	-	-	-	-	-	-	(79,830)	(79,830)
已付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	-	-	-	-	-	(271,114)	(271,114)	-	-	(271,114)
二零二五年擬派中期股息	-	-	-	-	(198,817)	198,817	-	-	-	-
轉撥	-	-	-	57,287	(57,287)	-	-	-	-	-
非控制性權益注入資本	-	-	-	-	-	-	-	-	10,722	10,722
非控制性權益減少資本	-	-	-	-	-	-	-	-	(19,004)	(19,004)
於控制權不變之情況下於附屬公司 權益之所有權變動	-	-	-	(319,942)	-	-	(319,942)	-	(31,078)	(351,020)
回購永續可換股證券	-	-	-	-	29,601	-	29,601	(774,101)	-	(744,500)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以股份為基礎之酬金	-	-	-	473	-	-	473	-	-	473
就永續可換股證券支付分派(附註17)	-	-	-	-	-	-	-	(4,866)	-	(4,866)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股份	-	-	6,734	(6,734)	-	-	-	-	-	-
與權益持有者之交易總額	-	-	6,734	(268,916)	(226,503)	(72,297)	(560,982)	(778,967)	(119,190)	(1,459,139)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903,715	4,074,218	(37,221)	(7,923,429)	19,792,905	198,817	17,009,005	-	2,475,398	19,484,403

簡明合併中期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股東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就股份 獎勵計劃 持有之股份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擬派股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制性 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903,715	4,074,218	(37,221)	(7,662,031)	20,150,716	289,189	17,718,586	2,440,712	20,159,298
期內溢利	-	-	-	-	674,624	-	674,624	156,072	830,696
境外業務之匯兌差異淨額	-	-	-	(31,212)	-	-	(31,212)	81,206	49,994
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 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7,591	-	-	7,591	(19)	7,572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綜合收益總額	-	-	-	(23,621)	674,624	-	651,003	237,259	888,262
已付非控制性權益之附屬公司股息	-	-	-	-	-	-	-	(45,344)	(45,344)
已付二零二五年末期股息	-	-	-	-	-	(289,189)	(289,189)	-	(289,189)
二零二六年擬派中期股息	-	-	-	-	(216,892)	216,892	-	-	-
轉撥	-	-	-	116,839	(116,839)	-	-	-	-
非控制性權益注入資本	-	-	-	-	-	-	-	5,702	5,702
於控制權不變之情況下於附屬公司 權益之所有權變動(附註15)	-	-	-	(1,548)	-	-	(1,548)	(702)	(2,250)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以股份為基礎之酬金	-	-	-	277	-	-	277	-	277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股份	-	-	3,221	(3,221)	-	-	-	-	-
與權益持有者之交易總額	-	-	3,221	112,347	(333,731)	(72,297)	(290,460)	(40,344)	(330,804)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903,715	4,074,218	(34,000)	(7,573,305)	20,491,609	216,892	18,079,129	2,637,627	20,716,756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上述現有準則之修訂。採納上述現有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亦毋須作出追溯調整。
- (ii) 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以及現有準則及詮釋之修訂
- 本集團尚未採納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布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以及現有準則及詮釋之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¹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及其修訂」¹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¹
- 香港詮釋5之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載有按要求還款條款之定期貸款按借款人之分類」¹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²

¹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生效日期待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並引入新規定，將有助實現類似實體財務表現之可比性，並為使用者提供更相關資料及更高透明度。儘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不會影響合併財務報表項目之確認或計量，惟預期對呈列及披露帶來普遍影響，尤其是與合併收益表及於合併財務報表提供管理層界定之表現計量相關者。

管理層目前正在評估應用新訂準則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詳細影響。本集團將自強制生效日期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起應用新訂準則，並須追溯應用。因此，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比較資料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進行重列。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外，以上準則及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中期期間之所得稅乃使用適用於預計年度總盈利之稅率計算。

編製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之報告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編製該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惟採納上文所述現有準則之修訂除外。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KLN Logistics Group Limited(「本公司」) 於一九九一年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於二零零零年遷冊至百慕達成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物流及貨運代理服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於中國註冊成立之私營公司深圳明德控股發展有限公司為最終控股公司。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上市規則附錄D2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一併閱讀。編製該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使用者一致。

- (i) 採納現有準則之修訂
- 以下對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會計期間生效之現有準則之修訂已經公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財務報表中有關不確定性之披露」

2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公允價值估計(續)

第3層金融工具

下表列示第3層工具之變動。

	透過其他綜合 收益按公允 價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之 投資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期初結餘	224,996	4,536
公允價值調整	(62)	-
添置	5,890	-
出售	(675)	-
匯兌調整	182	(57)
期末結餘	230,331	4,479

	透過其他綜合 收益按公允 價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之 投資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期初結餘	222,015	5,714
公允價值調整	(6,293)	-
匯兌調整	7,384	(993)
期末結餘	223,106	4,721

本集團之政策是於導致轉撥之事件或情況變化發生之日確認公允價值架構層級之轉入或轉出。

期內，估值技術並無發生變動(二零二五年：無)。

本集團之估值程序

本集團財務部門就財務申報而對金融資產進行所需之估值(包括第2層及第3層公允價值)。管理層與估值團隊於各報告日期對估值程序及結果進行討論。公允價值變動之理由會於討論中作出解釋。

下文概述估計列入第2層及第3層的重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所用之主要方法及假設，以及對列入第2層及第3層之資產及負債作出估值之程序。

可換股債券之投資

本集團利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式及市場法設定可換股債券之投資之公允價值。估值之不可觀察數據包括股權之公允價值、歷史波幅及實際貼現率，經參考大致相同之其他投資。

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利用估值技術設定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這些技術包括利用近期公平原則交易、參考大致相同之其他工具、貼現現金流量分析法及期權定價模式，充分利用市場數據及盡可能不依靠個別實體之數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利用估值技術設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這些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包括可獲得之報價)，盡可能不依靠個別實體之估計。

2 財務風險管理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活動承受著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重點針對財務市場之難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之潜在不利影響。

本簡明合并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合并財務報表須載列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因而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合并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自年末以來，本集團之財務風險管理架構及政策並無出現任何變動。

(b) 公允價值估計

下表利用估值法分析按公允價值入賬之金融工具。不同層級之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第1層)。

- 除了第1層所包括之報價外，該資產或負債之可觀察之其他數據，可為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第2層)。

- 資產或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之數據(即非可觀察數據)(第3層)。

期內層級間並無轉撥(二零二五年：無)。

下表列示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

	第1層 千港元	第2層 千港元	第3層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資產				
可換股債券之投資	-	-	4,479	4,479
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	230,331	230,3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475	-	-	475
總資產	475	-	234,810	235,285

	第1層 千港元	第2層 千港元	第3層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可換股債券之投資	-	-	4,536	4,536
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32,772	-	224,996	357,7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496	-	-	496
總資產	133,268	-	229,532	362,800

3 主要業務及經營範圍之分部分析(續)

(b)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業績按經營分部及地域之分析，連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綜合物流		國際貨運代理		對銷		合併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收入								
收入	7,742,734	7,025,603	22,108,223	20,185,645	-	-	29,850,957	27,211,248
內部分部收入	1,489,360	716,851	3,960,934	3,157,218	(5,450,294)	(3,874,069)	-	-
	9,232,094	7,742,454	26,069,157	23,342,863	(5,450,294)	(3,874,069)	29,850,957	27,211,248
按地域劃分之收入								
香港	3,920,485	3,122,171	847,339	817,962	(849,907)	(376,278)	3,917,917	3,563,855
中國內地	3,406,640	2,854,460	8,644,073	7,114,550	(2,519,418)	(1,899,105)	9,531,295	8,069,905
亞太區	1,904,969	1,765,823	3,092,879	2,784,007	(788,799)	(687,845)	4,209,049	3,861,985
美洲	-	-	7,018,408	6,974,516	(356,879)	(355,127)	6,661,529	6,619,389
歐洲、中東及非洲	-	-	6,466,458	5,651,828	(935,291)	(555,714)	5,531,167	5,096,114
	9,232,094	7,742,454	26,069,157	23,342,863	(5,450,294)	(3,874,069)	29,850,957	27,211,248
按地域劃分之分部溢利								
香港	174,023	239,592	19,686	19,823	-	-	193,709	259,415
中國內地	186,119	194,765	366,326	377,901	-	-	552,445	572,666
亞太區	305,006	278,933	152,962	168,159	-	-	457,968	447,092
美洲	-	-	143,097	229,063	-	-	143,097	229,063
歐洲、中東及非洲	-	-	173,051	124,029	-	-	173,051	124,029
	665,148	713,290	855,122	918,975	-	-	1,520,270	1,632,265
減：未分配行政費用							(284,591)	(284,337)
核心經營溢利							1,235,679	1,347,928
利息收入							61,129	65,846
融資費用							(221,207)	(267,322)
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57,838	29,624
除稅前溢利*							1,133,439	1,176,076
稅項*							(281,533)	(327,193)
期內溢利*							851,906	848,883
非控制性權益*							(156,558)	(168,359)
核心純利							695,348	680,524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							(28,515)	(37,580)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之遞延稅項							7,305	9,553
減：非控制性權益應佔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及其相關遞延稅項							486	577
本公司股東及永續可換股證券持有人應佔溢利							674,624	653,074
永續可換股證券持有人							-	(4,866)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674,624	648,208
折舊及攤銷	657,040	599,646	259,757	245,216	-	-	916,797	844,862

* 不包括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及其相關遞延稅項。

2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公允價值估計(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應收賬項、訂金、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聯營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及關連公司款項

• 銀行結存及手頭現金

• 應付賬項、應計項目以及應付同系附屬公司及關連公司款項

• 來自非控制性權益之貸款

• 銀行貸款及透支

• 供應商融資應付款項

• 其他非流動負債

3 主要業務及經營範圍之分部分析

(a) 期內確認之收入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綜合物流	7,742,734	7,025,603
國際貨運代理	22,108,223	20,185,645
	29,850,957	27,211,248

3 主要業務及經營範圍之分部分析(續)

(d) 管理層已根據經執行董事審議之報告釐定經營分部。執行董事評估本集團兩大主要業務(即綜合物流及國際貨運代理) 在各地域之表現。

綜合物流分部之收入來自提供物流服務及銷售貨品。

國際貨運代理分部之收入主要來自提供貨運代理服務。

為更切合本集團內部管理報告架構，本集團於本期間內修訂其地區分類。因此，「亞洲」地區更名為「亞太區」，「大洋洲」納入「亞太區」內，而過往計入亞洲的若干業務則重新分類至歐洲、中東及非洲。上一期間相應分部資料已作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的呈列方式。

來自各地域之分部收入及溢利乃根據經營所在地理位置劃分。

執行董事根據分部溢利評估按地域劃分之各經營分部之表現。

執行董事亦會根據核心經營溢利(即不計利息收入、融資費用、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業績之除稅前溢利) 及核心純利(即扣除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之除稅後影響前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評估本集團之表現。

(e) 本集團之分部非流動資產按地域分析如下：

	分部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香港	1,705,222	1,887,210
中國內地	7,734,766	7,752,709
亞太區	6,427,515	6,458,637
美洲	2,810,051	2,867,143
歐洲、中東及非洲	1,674,838	1,677,274
	20,352,392	20,642,973

* 不包括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可換股債券之投資及遞延稅項。

3 主要業務及經營範圍之分部分析(續)

(c) 收入分開呈列

在下表中，本集團源自客戶合同之收入按達成履約責任之時間點分開呈列。下表亦載列就經營分部附註所披露的本集團收入與分部資料所作的對賬。

按經營分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於某時間點 確認之收入 千港元	隨時間 確認之收入 千港元	租金收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某時間點 確認之收入 千港元	隨時間 確認之收入 千港元	租金收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源自客戶合同之收入								
綜合物流	1,161,063	6,518,288	63,383	7,742,734	823,553	6,137,205	64,845	7,025,603
國際貨運代理	-	22,108,223	-	22,108,223	-	20,185,645	-	20,185,645
	1,161,063	28,626,511	63,383	29,850,957	823,553	26,322,850	64,845	27,211,248

按地域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於某時間點 確認之收入 千港元	隨時間 確認之收入 千港元	租金收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某時間點 確認之收入 千港元	隨時間 確認之收入 千港元 (經重列)	租金收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經重列)
源自客戶合同之收入								
香港	943,514	2,974,403	-	3,917,917	781,001	2,782,854	-	3,563,855
中國內地	208,913	9,284,626	37,756	9,531,295	33,083	7,996,455	40,367	8,069,905
亞太區	8,636	4,174,786	25,627	4,209,049	9,469	3,828,038	24,478	3,861,985
美洲	-	6,661,529	-	6,661,529	-	6,619,389	-	6,619,389
歐洲、中東及非洲	-	5,531,167	-	5,531,167	-	5,096,114	-	5,096,114
	1,161,063	28,626,511	63,383	29,850,957	823,553	26,322,850	64,845	27,211,248

7 稅項

香港及海外利得稅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已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二五年：16.5%)之稅率作出撥備。海外溢利之所得稅已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海外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已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二零二五年：25%)之稅率作出撥備。

經合組織支柱二模型規則

本集團屬於經合組織支柱二模型規則所述範圍。香港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頒布《二零二五年稅務(修訂)(跨國企業集團的最低稅)條例》以落實全球反侵蝕稅基(「GloBE」)規則(包括收入納入規則(「收入納入規則」)和低稅利潤規則(「低稅利潤規則」))及香港最低補足稅(「香港最低補足稅」)。收入納入規則及香港最低補足稅適用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而低稅利潤規則將於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稍後指定的日期生效。就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之大部分司法權區而言，支柱二法規已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前生效。根據支柱二法規，本集團有責任為其於各司法權區之GloBE實際稅率與15%最低稅率之間的差額繳納補足稅。本集團的評估顯示，支柱二法規對本集團並無重大的量化影響。

已分配／未分配溢利之預扣稅項

本集團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之預扣稅項乃於宣派／匯出時就分配溢利及就期內未分配盈利按中國內地及海外國家之現行稅率徵收。

本集團並無就若干附屬公司的未分配盈利作出預扣稅項撥備，乃因董事認為可以控制撥回相關臨時差異之時間以及該等臨時差異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

於合併收益表支銷之稅項包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本期	34,510	38,881
－ 往年超額撥備	–	(3)
－ 遞延	(19,830)	(12,072)
	14,680	26,806
中國稅項		
－ 本期	99,051	99,685
－ 往年撥備不足	235	11,618
－ 遞延	(11,132)	(1,940)
	88,154	109,363
海外稅項		
－ 本期	219,547	197,349
－ 往年超額撥備	(26,041)	(110)
－ 遞延	(22,112)	(15,768)
	171,394	181,471
	274,228	317,640

4 按性質劃分之費用

直接經營費用及行政費用所包括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營業稅及其他稅項	9,356	8,576
已售商品之成本	990,349	676,447
貨運及運輸成本	23,180,662	20,862,992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附註10)	285,175	279,956
使用權資產折舊	564,005	495,943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0)	67,617	68,963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87,673	64,984
撥回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3,624)	(33,071)
土地及樓宇之租金費用	145,595	241,613
員工福利支出	2,856,058	2,698,145

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來自銀行之利息收入	20,767	21,314
來自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利息收入	–	420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利息收入	114	114
其他利息收入	40,248	43,998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56)	10,702
提早終止租賃合約之(虧損)／收益	(437)	310
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	31
	60,636	76,889

6 融資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支出以及其他融資成本	172,289	217,003
租賃負債之利息支出	48,918	50,319
	221,207	267,322

10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 設備 千港元	投資物業 千港元	無形資產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7,022,659	2,518,568	5,681,264
添置	348,513	-	-
公允價值變動	-	(37,580)	-
重估盈餘	84,416	-	-
出售	(6,124)	-	-
折舊及攤銷	(279,956)	-	(68,963)
轉撥	(410,094)	410,094	-
匯兌調整	377,394	75,621	172,880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7,136,808	2,966,703	5,785,181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7,242,806	2,984,430	5,647,143
添置	331,559	-	-
公允價值變動	-	(28,515)	-
出售	(31,423)	-	-
折舊及攤銷	(285,175)	-	(67,617)
匯兌調整	(51,823)	59,368	29,160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7,205,944	3,015,283	5,608,686

商譽5,177,163,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50,587,000港元) 已計入無形資產結餘內。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將從業務合併中獲益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並每年及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按其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與使用價值計算中的較高者釐定。使用價值乃使用基於管理層批核之五年期財政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進行計算。

8 股息

董事已宣派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12港仙(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11港仙)，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五)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十一日(星期五)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本財務資料並無反映此應付股息。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計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已發行普通股的經調整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802,062	1,801,881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千港元)	674,624	648,208
每股基本盈利(港元)	0.37	0.36

攤薄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已發行普通股的經調整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802,062	1,801,881
股份獎勵調整(千股)	66	311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802,128	1,802,192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千港元)	674,624	648,208
每股攤薄盈利(港元)	0.37	0.36

10 非流動資產(續)

投資物業估值(續)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數據所作公允價值計量(續)

全部投資物業均納入第3層類別，於各期末須重新進行公允價值計量。期內層級間並無轉撥(二零二五年：無)。

本集團之估值程序

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其投資物業。就所有投資物業而言，其現時得到最高及最佳運用。

管理層及估值師每六個月進行至少一次估值程序及結果之討論，與本集團之中期及年度報告日期相符。

於各財政期間末，財務部門：

- 核實獨立估值報告內所有主要數據；
- 評估物業估值相較上一年估值報告之變動；及
- 與獨立估值師展開討論。

估值方法

中國內地及海外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通常使用收入法及(如適用) 直接比較法計算得出。收入法乃基於通過採用適當之資本化比率，將收入淨額及收入復歸潛力予以資本化，而資本化比率乃透過分析銷售交易及估值師詮釋當時投資者之要求或期望而得出。在估值中採用之當時市場租金乃根據目標物業及其他可比較物業之近期租務情況而釐定。直接比較法乃將擬進行估值之物業直接與近期交易之其他可比較物業進行比較。

釐定公允價值所用之重大不可觀察數據

資本化比率乃估值師按將予估值之投資物業之風險水平而估計。比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於目標物業及其他可比較物業內，當時市場租金乃按中國內地及海外投資物業之近期租金而估計。租金愈低，公允價值愈低。

投資物業估值乃根據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存在之經濟、市場及其他狀況以及截至當日管理層所能獲得之資料而作出。

10 非流動資產(續)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管理層未發現顯示所有業務單位的商譽賬面值出現任何減值的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投資物業估值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數據所作公允價值計量

	中國內地 千港元	海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之期初結餘	2,102,876	415,692	2,518,568
轉撥自物業、機器及設備	–	410,094	410,094
公允價值變動	(42,582)	5,002	(37,580)
匯兌調整	62,787	12,834	75,621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結餘	2,123,081	843,622	2,966,703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之期初結餘	2,138,382	846,048	2,984,430
公允價值變動	(35,728)	7,213	(28,515)
匯兌調整	79,499	(20,131)	59,368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結餘	2,182,153	833,130	3,015,283

14 股本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期／年初及期／年末	1,807,429,342	903,715	1,807,429,342	903,715

15 與非控制性權益之交易

於期內，本集團於控制權不變之情況下於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出現變動。

該交易之影響概述如下：

	千港元
已付非控制性權益之現金代價	(2,250)
非控制性權益減少淨額	702
於控制權不變之情況下因於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導致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變動	(1,548)

16 承擔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收購附屬公司(未於本財務資料中作出撥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242,470	502,966

11 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訂金

計入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訂金之款項主要為應收賬項。本集團視乎市場及業務要求而就不同業務營運設有各項信貸政策。應收賬項(按發票日期計算並經扣除減值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一個月以下	8,095,698	6,711,963
一個月至三個月	3,249,895	2,993,521
超過三個月	1,276,944	1,004,998
應收賬項總額淨額	12,622,537	10,710,482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a)	5,181,064	4,861,697
	17,803,601	15,572,179

附註：

(a) 結存主要包括預付貨運及運輸成本、租賃訂金、供應商訂金及合約資產。

(b)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簡化方法來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中對所有應收賬項採用整個存續期之預期虧損撥備。為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本集團按照類似的信貸風險特徵對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分組，並考慮目前經濟情況，集體評估收回的可能性。

12 應付賬項、已收訂金及應計項目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賬項	7,137,168	5,563,730
已收訂金、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a)	5,103,994	5,330,894
	12,241,162	10,894,624
減：業務合併之應付代價非流動部分	(59,336)	(60,634)
	12,181,826	10,833,990

本集團應付賬項(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一個月以下	5,161,571	3,880,277
一個月至三個月	1,255,644	1,106,075
超過三個月	719,953	577,378
應付賬項總額	7,137,168	5,563,730

附註：

(a) 該等結存主要包括員工福利支出、貨運及運輸成本、客戶訂金、業務合併之應付代價、合約負債、預收運費及應付增值稅之應計項目。

13 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貸款：		
非本期		
— 無抵押	5,882,492	5,491,330
— 有抵押	3,961	5,482
	5,886,453	5,496,812
本期		
— 無抵押	2,805,478	3,191,083
— 有抵押	112,175	136,544
	2,917,653	3,327,627
銀行貸款總額	8,804,106	8,824,439
銀行透支：		
本期		
— 無抵押	11,055	15,667
— 有抵押	3,405	2,414
銀行透支總額	14,460	18,081
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總額	8,818,566	8,842,520

釋義

「上半年」	指	上半年
「二零二四年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 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二零二四年貨運銷售總代理 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順豐泰森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的框架協議，以訂明本集團向順豐泰森集團提供貨運銷售總代理服務的框架
「二零二四年通函」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 二零二四年KLN物流服務框架協議及二零二四年順豐物流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二零二四年KLN物流服務框 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順豐泰森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的框架協議，以訂明本集團向順豐泰森集團提供KLN物流服務的框架
「二零二四年順豐物流服務框 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順豐泰森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的框架協議，以訂明順豐泰森集團向本集團提供順豐物流服務的框架
「二零二五年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 建議修訂截至二零二五年、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有關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
「二零二五年通函」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六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 建議修訂截至二零二五年、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二四年KLN物流服務框架協議及二零二四年順豐物流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年度上限
「AI」	指	人工智能
「亞洲」	指	亞洲大陸，僅就本中期報告而言，不包括大中華地區及中東
「亞太」	指	大洋洲及亞洲大陸，僅就本中期報告而言，不包括大中華地區、中亞及中東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持續關連交易協議」	指	二零二四年貨運銷售總代理框架協議、二零二四年KLN物流服務框架協議及二零二四年順豐物流服務框架協議的統稱
「CEIV」	指	獨立驗證卓越中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17 永續可換股證券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Natixis及順豐控股(香港) 有限公司訂立認購及配售代理協議，據此：(i)本公司同意向順豐控股(香港) 有限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780,000,000港元的永續可換股證券，分派率為每年3.30厘，每半年應進行一次分派(「可換股證券」)；(ii) Natixis有條件同意盡一切合理努力促使順豐控股(香港) 有限公司認購可換股證券；及(iii)順豐控股(香港) 有限公司有條件地同意根據及遵照認購及配售代理協議的條款，按100%本金金額認購可換股證券並就此付款。可換股證券並無固定贖回日期，本公司可自行選擇進行贖回。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八日，認購及配售代理協議已完成。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計及交易成本，發行永續可換股證券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74,101,000港元，並已被本公司悉數用於支持KEX Express Thailand。

根據初步轉換價格每股轉換股份18.80港元(可予調整) 計算，並假設可換股證券獲悉數轉換，可換股證券將可轉換為41,489,361股將由本公司配發及發行之本公司每股面值0.50港元之股份(「轉換股份」)。

該等證券分類為權益工具，並在合併財務報表中於權益列賬。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順豐控股(香港) 有限公司有關買賣可換股證券(「回購」) 的購買合同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回購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七日完成，並支付分派4,866,000港元。

18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總額為8,804,10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824,439,000港元)，其中包括有抵押之總額為116,13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026,000港元)。本集團之銀行透支總額為14,46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081,000港元)，其中包括有抵押之總額為3,405,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14,000港元)。就本集團可動用之有抵押銀行信貸乃以下列方式作抵押：

- (i) 賬面淨值總額為689,05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6,506,000港元) 之若干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倉庫及物流中心以及港口設施之法定抵押；
- (ii) 轉讓若干物業之保險所得款項；及
- (iii) 受限制及有抵押存款之若干結存。

「本集團」或「KLN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貨運銷售總代理服務」	指	銷售及推廣航空貨運業務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中國內地」	指	中國，僅就本中期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香港會計準則」	指	香港會計準則	「本公司」或「KLN」	指	KLN Logistics Group Limited，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成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36)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香港品質保證局」	指	香港品質保證局	「歐洲、中東及非洲」	指	歐洲、中東及非洲，僅就本中期報告而言，包括中亞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ESG」	指	環境、社會及管治
「國際貨運」	指	國際貨運代理	「執行董事」	指	執行董事
「綜合物流」	指	綜合物流	「現有年度上限」	指	現有貨運銷售總代理年度上限、現有KLN年度上限及現有順豐年度上限
「KEX Express Thailand」	指	KEX Express (Thailand) Public Company Limited，一間於泰國註冊之公眾有限公司，曾於泰國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KEX)，為順豐控股的附屬公司	「現有貨運銷售總代理年度上限」	指	截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順豐泰森集團就二零二四年貨運銷售總代理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應向本集團支付佣金的最高總額的現有年度上限，詳情披露於二零二四年公告並根據二零二五年公告進行修訂
「KGL」	指	Kerry Group Limited，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	「現有KLN年度上限」	指	截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順豐泰森集團就二零二四年KLN物流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應向本集團支付的最高總額的現有年度上限，詳情披露於二零二四年公告及二零二四年通函並根據二零二五年公告及二零二五年通函進行修訂，該等修訂隨後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
「嘉里控股」	指	嘉里控股有限公司，為KGL之全資附屬公司	「現有順豐年度上限」	指	截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就二零二四年順豐物流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應向順豐泰森集團支付的最高總額的現有年度上限，詳情披露於二零二四年公告及二零二四年通函並根據二零二五年公告及二零二五年通函進行修訂，該等修訂隨後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
「嘉里建設」	指	Kerry Properties Limited嘉里建設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83)，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Flourish Harmony」	指	Flourish Harmon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為順豐控股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大中華地區」	指	僅就本中期報告而言，中國內地、香港、澳門及台灣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無船承運商」	指	無船承運商			
「大洋洲」	指	僅就本中期報告而言，澳洲及新西蘭			
「普通股」或「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為0.50港元之股份，或倘本公司股本曾進行拆細、合併、重新分類或重組，則指構成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之股份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股東名冊」	指	本公司股東登記冊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順豐控股」	指	順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境內普通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002352.SZ)，而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6936)，為深圳明德的附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經不時修訂)
「順豐泰森」	指	深圳順豐泰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順豐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順豐泰森集團」	指	順豐泰森及其附屬公司
「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深圳明德」	指	深圳明德控股發展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份以及哥倫比亞特區
「%」	指	百分比

* 僅供識別